

# 汨罗市人民政府

汨政字〔2024〕2号 B2类 同意公开

## 对岳阳市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第007号建议的 答复

许桂生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对我市农村基本农田灌溉水源设施清淤疏通的建议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**一、关于“组织相关部门对农村河道调查，把河道整修纳入市民生实事工程，大幅增加农村河道等设施投入”的建议**

目前，全省农村河道治理工作未启动。部分农村河道作为灌区渠首水源工程，在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时可以考虑进行适当或必要的清淤疏浚。目前，省水利厅、省农业农村厅正在组织编制《湖南省农田灌溉发展规划》，以县级行政区域和灌区为基本单元，分析各类灌区基本情况和灌溉发展需求，科学确定灌溉发展总体布局和分区发展重点，从大中型灌区改造、新建大中型灌区、小型农田水利建设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方面明确了主要建设任务。下一步，我市将积极与省水利厅、岳阳水利局沟通衔接，争取相关工作支持。因农村河道治理工作无项目及资金支持，暂不具备纳入市级民生实事工程条件。

**二、关于加快农田支渠建设步伐的建议**

对于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与管护工作市委市政府历来高度重视，在2023年制定了《汨罗市加强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

护工作三年行动实施方案》，完成 361 处山塘整治、32 公里渠道清淤或节水改造。2024 年我市争取上级支持，计划实施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项目，计划整治山塘 396 处，改造小型泵站 18 处，畅通“中梗阻”渠道 10.5 公里，提升山上经济作物灌溉水源保障面积 5690 亩。《汨罗市加强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三年行动实施方案》的实施，解决了部分塘坝、沟渠淤塞、输水不畅等问题，增加了塘坝蓄水容积，畅通了灌溉渠道。下一步，我市将继续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投资，持续实施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，大力推进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，不断提升农村水源保障和灌溉能力，逐步完善农田灌排体系。

对于屈原村农田水利建设，我市积极争取上级支持，以实施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三年行动为契机，2023 年实施了屈原村狄湖片 21 组塘、18 组塘、13 组塘等 3 处山塘清淤整治工程，2024 年再次向上申报实施屈原村屈原六组泵站维修更新改造，同时整合移民项目在屈原村黄兴片 4 组新建 1 条组级公路，道路建成后可为周边近 300 多名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。后续，我们将针对屈原村实际，将河道沟渠清淤疏浚和泵站维修更新改造作为重点向上争取项目，努力改善屈原村农田灌溉条件。

感谢您对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承办负责人：傅风波

承办人及联系电话：曹阳 13974053020